

中标（成交）通知书

贵州京天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青杠坡镇陇水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已圆满结束，经过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由招标人最终确定你单位在本项目的投标中中标。成交金额如下：

序号	成交产品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人地址	成交金额(元)
1	青杠坡镇陇水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贵州京天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安新区湖潮乡双创孵化基地（湖潮乡星湖社区电商生态城内）	1248600.00

项目的成交公告已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发布，成交竞标人请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之前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加盖骑缝章），签订合同后 7 日内，将合同原件报送代理机构二份备案。

招标人：思南县青杠坡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万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12 月 14 日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青杠坡镇陇水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发 包 人：思南县青杠坡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贵州京天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年12月14日

施工合同

发包方：思南县青杠坡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贵州京天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通过面向社会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贵州京天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签订青杠坡镇陇水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程施工事宜，合同内容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青杠坡镇陇水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 2、工程地点：青杠坡镇陇水村。
- 3、工程内容：

（1）提升改造户厕：更换卫生间门 27 套，改造厕屋顶 180 平方米，贴内墙、地板瓷砖 1385 平方米，配水箱、换便盆各 49 个，安装入厕水管 1480 米，安装洗手盆 140 个；（2）村庄公共区域硬化 248.21 平方米；（3）新建卫生厕所 15 个（配建三格式化粪池）；（4）农家小菜园围栏建设 2114.23 米；（5）新建垃圾收集点 13 个；（6）新建三格式化粪池 67 个；（7）安装公共照明设施 60 套。

第二条 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计划竣工日期：30日历天。

2、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除以下原因外，乙方须按双方约定时间按时完工。如遇下列情况，乙方需在三日内采取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工期顺延申请并附有关资料；由甲方确定延长工期的时间，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 (1) 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八小时以上。
- (2)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而影响工程进度。
- (3) 非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延误的，工期应当进行顺延。
- (4) 示范文本规定的工期顺延情况。

第三条 工程价款以及工程结算

- 1、合同形式：固定单价。
- 2、合同价：暂估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肆万捌仟陆佰元（¥1248600.00元），本价款为含税价款；以最终竣工结算为准。
- 3、计价依据：投标文件、施工图、竣工图、中标通知书等相关依据。

第四条 工程预付款以及进度款的支付

- 1、工程预付款：合同签订之日起3天内、乙方进场施工，甲方根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办法 3：5：2 拨款给乙方。
- 2、工程进度款：
 - (1) 本工程进度款：工程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结算。
 - (2) 质保金：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最终以审计金额为准返还或甲方扣除5%作为工程质保金。

第五条 材料设备供应

- 1、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不由甲方指定供应。
- 2、材料设备有投标项的按投标单价执行，无投标项的按贵阳市当期造价信息执行。
- 3、使用材料必须达到国家相关环保标准。

第六条 工程质量、工程验收、工程移交

1、本工程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施工总图说明、工程变更、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的要求进行施工，按照国家规定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精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工程验收合格标准。

2、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的约定及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监理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3、如甲乙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则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4、检查和返工

(1) 乙方应认真按照施工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依据协议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监理方、建设单位及甲方的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在施工中必须接受监理方、建设单位及甲方的统一管理和质量监督，且按照施工规范的要求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2) 因甲方指令失误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5、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方、建设单位及甲方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甲方、监理方、建设单位验收合格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方可进行隐蔽工程继续施工。如验收不合格，乙方须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通知监理方、建设单位、甲方验收。

6、工程竣工验收

(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提前 15

- 4、甲方派专业技术人员对乙方进行施工技术指导和监督。
- 5、甲方负责对乙方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初验审核、经业主和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价结算，并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6、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
- 7、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质量等级、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维护、初验、检查和返工、终验进行检查和监督。
- 8、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工作面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乙方采取整改措施。
- 9、协调处理本工程涉及道路设施开挖的当地社会关系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

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 1、负责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变更说明及指令施工，并组织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编制详细相应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并交甲方审批；经过甲方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
- 2、乙方有责任对设计单位的施工图和甲方提出的图纸变更仔细核实，发现问题及时反馈给甲方、监理单位及设计单位，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关责任。
- 3、指派杨芳为乙方项目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为：杨启波，负责履行协议，组织施工，解决由乙方负责的所有施工有关事宜。
- 4、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要求，严格执行施工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防盗安全措施以及环境保护措施等，按照甲方审批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确保工程施工质量、工期要求，严格遵守的有关规定，按照甲方确认的材料品牌及施工内容按质按量完成，做好施工质量检查记录，整理竣工验收资料。

的法律效力，在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在双方履行完协议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后自动终止。

2、如双方经协商中途解除协议的，有关清算、赔偿、结算的协议条款仍然有效，直至相应的清算、赔偿、结算完成后失效。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时，双方应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包方名称：(盖章) 贵州京天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